

深圳市坪山区美术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

目录

一、坪山区美术馆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二、深圳市坪山区美术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三、深圳市坪山区美术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四、名词解释

一、深圳市坪山区美术馆概况

（一）部门职责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区有关文化艺术工作的法律规章，落实区委、区政府关于文化艺术业的相关工作决策和部署。坪山美术馆创新公共文化机构改革，实行理事会领导下的馆长负责制，推动传统公立美术馆与民间美术馆的资源融通，汇聚各方能量，致力于办一个专业化、品质化、国际化的“正而酷”的美术馆，成为集活力、包容、创意、互动为一体的新时代新都市美术馆新标杆，为市民群众带来新鲜、多元的文化享受和体验。

（二）机构设置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二、深圳市坪山区美术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深圳市坪山区美术馆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927.2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7	1.8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1,915.95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27			59	
本年收入合计	28	1,927.22	本年支出合计	60	1917.7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9	0.00	结余分配	61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30	0.00	年末结转和结 余	62	9.47
	31			63	
总计	32	1,927.22	总计	64	1,927.2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深圳市坪山区美术馆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927.22	1,927.22	0.0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1.80	1.8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1.80	1.8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1.80	1.8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925.42	1,925.42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1,925.42	1,925.42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05	文化展示及纪念机构	1,925.42	1,925.42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坪山区美术馆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917.75	0.00	1,917.75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1.80	0.00	1.80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1.80	0.00	1.80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1.80	0.00	1.80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915.95	0.00	1,915.95	0.00	0.00	0.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1,915.95	0.00	1,915.95	0.00	0.00	0.00
2070105	文化展示及纪念机构	1,915.95	0.00	1,915.95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深圳市坪山区美术馆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927.2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9	1.80	1.8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40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1	1,915.95	1,915.95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 等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 等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 管理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9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60	0.00	0.00	0.00	0.00
	27			61				
本年收入合计	28	1,927.22	本年支出合计	62	1,917.75	1,917.75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3	9.47	9.47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5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2	0.00		66				
	33			67				
总计	34	1,927.22	总计	68	1,927.22	1,927.22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深圳市坪山区美术馆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917.75	0.00	1,917.75
205	教育支出	1.80	0.00	1.80
20508	进修及培训	1.80	0.00	1.80
2050803	培训支出	1.80	0.00	1.8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915.95	0.00	1,915.95
20701	文化和旅游	1,915.95	0.00	1,915.95
2070105	文化展示及纪念机构	1,915.95	0.00	1,915.9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 万元

部门: 深圳市坪山区美术馆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0.00	30201	办公费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0.00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	0.00	30206	电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 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6	赠与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0.00	公用经费合计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深圳市坪山区美术馆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我部门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收入支出，故本表数据为零。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深圳市坪山区美术馆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无	无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我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故本表数据为零。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深圳市坪山区美术馆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无	无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我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故本表数据为零。

三、深圳市坪山区美术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决算收入总额 1,927.22 万元，其中：本年度收入 1,927.22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与 2019 年度决算总收入 1,174.26 万元相比增加 752.96 万元。

2020 年度决算支出总额 1,927.22 万元，其中：本年度支出 1,917.75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9.47 万元；与 2019 年度决算总支出 1,174.26 万元相比增加 752.96 万元，主要原因是我馆为 2019 年年中成立的单位，随 2020 年度聘用人员增加及工作开展，经费支出相比 2019 年有所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入总额 1,927.2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927.22 万元，占本年度收入总额的 1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支出总额 1,917.7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0 万元，占比 0%；项目支出 1,917.75 万元，占比 1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总收入 1,927.2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927.22 万元；与年初预算数 2,261.97 万元相比减少 334.75 万元，主要原因是疫情防控需减少线下展览及

公教活动。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总支出 1,917.7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917.75 万元；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总支出 1,174.26 万元相比增加 743.49 万元。主要原因是我馆为 2019 年年中成立的单位，随 2020 年度聘用人员增加及工作开展，经费支出相比 2019 年有所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917.7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1,917.7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支出 1.8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915.95 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馆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数 0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为 0 万元，较全年预算数 0 万元无变化，较 2019 年决算数 0 万元无变化。主要原因是我馆无三公经费支出。

2.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2020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数为 0 万元，较全年预算数 0 万元无变化，较 2019 年决算数 0 万元无变化。主要原因是 2020 年我馆无因公出国（境）费用。

(2) 2020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数为 0 万元，公车保有量为 0 辆，较预算数 0 万元无变化，较 2019 年决算数 0 万元无变化。其中：公车购置费为 0 万元，全年预算数与 2019 年决算数均为 0 万元，无变化；运行维护费 0 万元，较预算数 0 万元无变化，较 2019 年决算数 0 万元无变化。主要原因因为我馆无公务用车。

(3) 2020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数为 0 万元，国内公务接待 0 批次，共 0 人次，较全年预算数 0 万元无变化，较 2019 年决算数 0 万元无变化。主要原因是我馆无公务接待费用。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馆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项目，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数 0 万元。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我馆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项目，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 0 万元。

(十)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深圳市坪山区美术馆已按要求编制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并围绕政策落实、年度计划实施、重点工作任务和重大项目开展以及资金管理使用等情况，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1）。

我馆组织对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2个，共涉及财政资金1,917.75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2.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深圳市坪山区美术馆在2020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文化展示及纪念机构”等2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具体各项目支出自评表，详见附件1。

（1）文化展示及纪念机构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部分完成。项目全年预算数2,229.2万元，执行数1,915.95万元，预算执行率85.9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0年度我馆先后举办了《共时》、《缪斯、愚公与指南针》、《造像坪山》、《合意—中国园林中的人》、《九层塔：空间与视觉的魔术》、《海波和他的北方》等10场线下展览，为观众带来亮眼的视觉盛宴，累计参观人数达10万人次；搭建高规格公共教育服务品牌体系，先后推出PAM四季学术沙龙、展览对话/沙龙、导览计划、当代艺术系列讲座、PAM Community社区、

PAM Kids 儿童、PAM Volunteer 志愿者、PAM School 馆校、PAM Members 会员等 9 大公共教育和项目品牌，活动参与人数多达 4.6 万人次，媒体矩阵报道 285 篇，具有 191 万媒体曝光量，提升公众美育实效性和幸福感；持续做好馆内藏品收藏及的维护工作，扩展了作品收藏的前瞻性及思想性。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培训支出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部分完成。项目全年预算数 4.2 万元，执行数 1.8 万元，预算执行率 42.8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基本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工作目标，有效开展各类针对性培训，有力提升相关人员的业务意识和素养。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该项目预算执行率偏低，系因工作安排及疫情影响等原因，部分培训业务未能如期开展。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培训业务管理，提前谋划相关培训。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1.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属于财政补助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2.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686.4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73.2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513.21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40.47 万元，

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49.6%，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99.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43.62%。

3.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4. 部门需要说明的其他特殊事项。

无。

四、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 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4.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5.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6.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7.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8. “三公”经费：指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9.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

附件 1-1

2020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坪山区美术馆

部门法人：刘晓都

填报人：曾艺

填报日期：2021 年 5 月 12 日

联系电话：0755—84518152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深圳市坪山区美术馆是其他组织利用国有资产举办的公益性、专业化的公共文化事业单位，宗旨是发展公益文化事业，为人民群众提供优质高效的公共文化艺术服务，业务范围包括：开展艺术品收藏、展览陈列、艺术研究、公众教育、艺术交流和社会服务等，**主要职能有：**依托美术馆平台，加快公共文化机构改革创新改革，实现跨越式发展；创新管理体制，强化执行过程，提升管理效率；优化馆藏结构，充分利用艺术资源为公共文化服务；坚持文化惠民，打造品牌展览，突出创新高度；创新公教建设，打造特色品牌，注重惠民实效；建立数字美术馆体系，着力加强创新服务功能。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 1.创新制度管理，激发美术馆发展活力。
- 2.推出品质展览，树立美术馆文化跨界新标杆。
- 3.创新品牌公教，提升公众美育实效性和幸福感。
- 4.全域艺术引领，提升美术馆公共服务职能。利用构筑区域性的艺术联动机制，优势互补，形成文化综合聚落。
- 5.规范藏品管理，促进藏品研究与展览实践有机结合。
- 6.建立数字体系，着力加强美术馆服务智能化信息化。

（三）2020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1.预算编制的合理性

(1) 预算编制要求。我馆按照《坪山区财政局关于印发坪山区 2020 年政府预算和 2020-2022 年中期财政规划编制方案的通知》（深坪财函〔2019〕329 号，以下简称《编制通知》）要求，依据单位职责和工作计划，合理安排收支预算，保障重大支出需求，科学编制 2020 年预算；继续严格落实中央、省、市、区有关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和厉行勤俭节约要求，秉承厉行节约的原则，严格遵守《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严格“三公”经费管理及会议、培训、差旅费等一般性经费支出，做到“无预算，不支出”，压实部门预算执行主体责任。

(2) 预算安排情况。我馆充分保障单位履职经费。预算资金根据年度工作计划和重点任务在各项目间合理分配，2020 年初部门预算总支出 2,261.97 万元，其中：项目支出 2,261.97 万元，占比 100%。2020 年初预算支出结构如下：

表1-1 2020年初预算资金安排情况表

单位：万元

资金支出性质	项目名称	年初预算数 (万元)	占年初预算数的比例
基本支出	人员经费	0	0
	公用经费	0	0
项目支出	培训支出	4.20	0.19%
	文化展示与纪念机构	2,257.77	99.81%
合计		2,261.97	100.00%

2.预算编制规范性

一是单位严格根据《编制通知》以及市、区财政部门预算编制的有关政策及要求，同时结合单位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的预算编制程序，及时、规范地编制了2020年部门预算。二是单位强化项目支出预算管理，坚持“先有项目后有预算，先有预算后有支出，没有预算不得支出”，充分发挥项目库在预算编制中的基础性作用，持续提升预算管理水平。三是细化预算编制。部门预算编制全部细化编列至“项级”功能科目，并按照实际支出方向细化到“款级”支出经济科目。同时全面贯彻落实绩效管理理念，将其贯穿于预算编制、执行、调整的全过程，将所有项目纳入预算绩效管理，做到预算项目绩效管理全覆盖，不断强化单位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2020年我馆按照区财政部门关于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按照功能分类选取了2个能够体现我馆履职情况的一级项目申报绩效目标。

3.绩效目标完整性。

我馆按照坪山区预算编制要求，将全部项目支出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涉及2个一级预算项目，2,261.97万元预算资金并按要求编制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4.绩效指标明确性

（1）细化绩效指标。我馆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将整体绩效细化为宣传推广、开展艺术推广活动、开办展览、有效保障市民日益增长的业余生活等具体工作，与年度任务对应。

(2)体现履职效益。我馆 2020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中，设定了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包括举办高规格品牌展览、丰富馆藏藏品、藏书等数量、质量指标和藏品安全保障率、破损修复率、保障美术馆运作等效益性指标，各项指标可量化可衡量，较好地体现了履职效益。

(四) 2020 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1.资金管理

(1) 预算执行情况。

我馆 2020 年年初预算安排 2,261.97 万元，调整后预算 2,233.40 万元，实际支出 1917.75 万元，预算执行率 86.29%。2020 年末预算执行情况如下：

表1-2 2020年末预算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资金支出性质	项目名称	年初预算数 (万元)	调整后预算数 (万元)	决算数 (万元)	占预算数的 比例
项目支出	培训支出	4.20	4.20	1.80	42.86%
	文化展示与 纪念机构	2,257.77	2,229.20	1,915.95	85.95%
合计		2,261.97	2,233.40	1,917.75	85.87%

我馆第一季度预算资金支出进度 2.86%，序时进度 25%，序时进度执行率 11.44%；第二季度预算资金支出进度 20.35%，序时进度 50%，序时进度执行率 40.70%；第三季度预算资金支出进度 46.06%，序时进度 75%，序时进度执行率 61.41%；第四季度预算

资金支出进度 85.87 %,序时进度 100 %,序时进度执行率 85.87%。序时进度全年平均执行率为 49.86%,预算资金支出进度与序时进度匹配度较低。

(2) 财政资金结转结余情况

2020 年末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资金 9.47 万元，占财政拨款收入总计的 0.49%，属于正常范围。

(3)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我馆 2020 年申报政府采购计划 686.45 万元，实际完成政府采购资金 686.44 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约为 100%。

(4) 财务合规性

我馆严格执行市、区，以及我馆财务制度，资金支出规范性。不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

(5) 预决算信息公开

我馆按照区财政局部署，严格按照预算法有关要求，完整、及时地在指定网站上公开预决算信息。

2.项目管理

我馆在收到区财政局批复的年度预算后，遵循“有预算不超支、无预算不开支”的原则，严格执行批复的年度预算。项目资金严格执行采购、合同、资产、支付流程，加强项目监督管理。

3.资产管理

我馆按照区财政局固定资产管理要求，以及《深圳市坪山区美术馆固定资产管理办法》进行资产价值管理和实物管理。我馆实物资产由专人管理，使用资产管理系统，并按照要求定期更新数据。固定资产管理员定期开展资产清查盘点工作，确保账实相符；固定资产管理员定期与财务人员核对账务，以确保账账相符。

4.人员管理

我馆人员采用聘用制，年末由财政拨款开支的实有在编人数 0 人，离休 0 人，退休 0 人；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人）0 人；核定聘用人员数量 33 人，实有 16 人，人员控制率 48.48%。

5.制度管理

2020 年，我馆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预算管理办法、收支管理办法、资产管理办法、合同管理办法、采购管理办法等基本内控制度以及展览策划与执行管理规定、教育推广管理制度、藏品管理制度等 28 个制度，涵盖财务、人事、办文办会、业务管理和安全管理等领域，确保馆内各项工作规范运作。

二、部门（单位）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一）主要履职目标

1.深化改革，坚持以创新激发美术馆活力

深化机制创新、思维创新、形式创新，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科学制定规划，全面提升服务，进一步打造高品质公共文化服务

空间。

2.多维融合，树立美术馆文化跨界的新标杆

美术馆是构建学术高度的思想实验室，能够进行全民文化普及的教育场所，开放的展厅、举办高品质的艺术与设计展是坪山美术馆工作的主要内容，展现时代精神、探讨当代中国话题、展示青年艺术力量、拓展研究性展览、多向度介入公共空间。

3. 优化品质，全面提升美术馆公共服务职能

构筑区域性的艺术联动机制，在区委宣传部的指导下，持续创新和探索，积极发挥引领和示范作用，满足不同受众的精神文化需求，最终形成坪山独有的文化艺术特色，形成优势互补形成文化综合聚落，使坪山美术馆成为区域艺术生态圈中的重要成员，与各个艺术机构加强合作，共享资源。

4. 建立数字美术馆体系，着力加强服务智能化

进一步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数字化水平，以“分布实施、循序渐进”为手段加快推进数字美术馆的建设，并逐步打造永不撤展的线上展厅，全面推进美术馆数字化建设工作和新媒体服务品质，实现美术藏品标准化和高效化监管，抓住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的发展契机，站在更高起点谋划布局，勇于变革、敢于创新，构建系统完备、科学规范、运行有效的制度体系，以创新驱动实现美术馆高质量发展，让坪山美术馆未来不仅具备传统美术馆的功能，而且成为艺术创新的孵化器。

（二）主要履职情况

1.创新制度管理，激发美术馆发展活力

美术馆以强化统筹为抓手，通过优化内部管理制度、组织加快能力提升、提高行政管理水平、加大财务及后勤保障力度等举措，发挥模范带头作用，较好地整合了资源，加快推动了规范化建设，较好凝练了团队文化，激发了美术馆发展活力，打造一支“有为、有位、有危”四力团队。完善美术馆团队组建，完成了副馆长遴选和第二批团队招聘工作，还以“能者上、优者奖、庸者下”的评价导向，完成年度绩效考核评价。

2.推出品质展览，树立美术馆文化跨界新标杆

持续推出品质展览，打破学科界限，通过整合国内外丰富的资源，组织策划有主题、有思想、有创新的当代艺术展览，成为文化跨界的思想实验室。这一年，先后举办了《共时》、《缪斯、愚公与指南针》、《造像坪山》、《合意——中国园林中的人》、《九层塔：空间与视觉的魔术》、《海波和他的北方》等 10 场线下展览，为观众带来亮眼的视觉盛宴，累计参观人数达 5 万人次。同时还相应推出 VR 虚拟展览，使观众足不出户即可在电脑或手机端开启一场艺术融合科技的奇妙之旅，近距离接触国际艺术家的现场作品。截至 11 月底，累计开展 VR 虚拟展览 11 场，线上观展人数达 52134 人次，共计 140 家媒体，累计报道次数 27462 条。

3. 创新品牌公教，提升公众美育实效性和幸福感

一是高品质举办开馆“一周年”系列文化活动，先后推出周年系列人物专访、寄语美术馆&周年大事记、线上云讲座等活动，真正体现了“正而酷”美术馆的文化活力；二是高规格搭建公共教育服务品牌体系，先后推出 PAM 四季学术沙龙、展览对谈/沙龙、导览计划、当代艺术系列讲座、PAM Community 社区、PAM Kids 儿童、PAM Volunteer 志愿者、PAM School 馆校、PAM Members 会员等 9 大公共教育和项目品牌，活动执行 75 场，活动参与人数多达 46000 人次，媒体矩阵报道 285 篇，具有 191 万媒体曝光量。

4. 全域艺术引领，提升美术馆公共服务职能

2020 年，我馆利用构筑区域性的艺术联动机制，优势互补，形成文化综合聚落。一是通过参加《艺术深圳》，展示和交流美术馆近一年来的各项成果，与湾区艺术机构建立有效互动。展出期间，参观坪山美术馆展区的人数超过千人，微信公众号增长粉丝约 500 人。二是大力推出“啍·啍——艺术扎营”2019 深圳（坪山）公共艺术季，在为期两周的时间里，将近 15 组的艺术家/团体进驻坪山进行现场艺术创作，以“啍·啍——艺术扎营”为主题，邀请市民与艺术互动，促进公众与艺术的交流及互融。三是为进一步完善美术馆（旧馆）基础设施和升级其服务功能，美术馆对美术馆旧馆展厅、库房、坪水相逢书房等设施进行提升改造，从而满足艺术品收藏、展览陈列、艺术研究、公众教育、艺术交流的需

求。

5. 规范藏品管理，促进藏品研究与展览实践有机结合

2020 年，美术馆围绕展览、收藏国内外不同形式、不同风格的优秀当代艺术作品，丰富藏品类型，优化馆藏结构，搭建美术馆学术研究和收藏体系，并与展览实践、公教活动结合，以拓宽观众艺术视野、丰富文化生活。

6. 建立数字体系，着力加强美术馆服务智能化信息化

2020 年，我馆通过链接全域文化智慧平台，提高公共文化服务数字化水平，实现美术馆运营管理标准化和高效化监督。线上、线下全方位拓展艺术体验。全力打造智能数字化（一期）项目。目前，该项目硬件设备采购部分现已完成监理规划、监理实施细则、实施方案及深化设计方案等工作，计划年内完成项目约 70% 固定资产投资额，年后启动施工。应用软件部分已完成招标流程，待签订合同后启动制作。

（三）部门履职绩效情况

1. 预算使用经济性

2020 年我馆“三公”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的年初预算均为 0 万元，年末实际支出均为 0 万元。项目经费使用情况：2020 年我馆年初安排项目预算 2,261.97 万元，调整预算数 2,233.40 万元，实际支出 1,917.75 万元，项目开展具有经济性。

2. 预算使用效率及效果性

2020 年，我馆完成《共时》、《缪斯、愚公与指南针》等 11 场线上虚拟展厅；建立完善了美术馆藏品及展览、数字化资源存档，截至 11 月底，在线浏览量总数 52134，在线点赞总数 15557；我馆着力提升新媒体时代美术馆公共文化服务的数字化水平，以“内容生产者”定位自媒体平台，为“互联网时代”社会公众自我学习提供丰富便捷的资源，其中：微信公众号全年推出 185 篇推文，年增长粉丝达 190%，新增栏目 17 个，B 站直播和视频发布 42 场，累计观看人数达 12 万人次，官方微博阅读量达 13 万次以上。

3. 预算使用公平性

我馆建立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馈渠道和群众意见回复机制，2020 年我馆无群众信访业务发生。2020 年我馆年初预算仅有项目支出，培训支出与文化展示与纪念机构之间的分配比例为 0.19%及 99.81%；按年度总指标和实际支出数口径也同样凸显了我馆主要职能，预算分配公平合理，注重部门履职需要。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一）预算绩效管理主要经验、做法

一是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促进整体管理水平的提升。预算绩效管理无法脱离单位的内控体系，我馆高度重视内控体系建设并践行“业财”融合的管理理念，建立了决策管理、预算及财务管理、业务管理等一系列管理规章制度，使各项业务执

行有据可依，有章可循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二是深入贯彻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主体责任，我馆严格按照区财政局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同步开展年度发展规划及工作计划、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的编制工作，加强预算执行进度与绩效的双监控，并及时组织绩效自评工作。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存在的问题：一是绩效目标细化及量化有待加强。依据财政部门要求，我馆设立了2020年度部门及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年度总体任务及目标，包括产出、效益、满意度目标。但部分绩效目标不够细化，指标数量偏少，未能有效全面、多维度体现绩效目标，未能全面发挥绩效目标的指导作用。二是年初部门预算编制不够严谨，合理性有待提高，年末执行率有待进一步提高。

改进措施：一是结合部门实际情况，进一步细化各类绩效目标，合理评估目标数值，科学设置绩效评价指标，提高针对性与可衡量性，充分发挥目标引导作用。二是进一步规范预算编制，应编尽编，编细编实，进一步提高预算工作合理性，确保年末执行率进一步提高。

（三）后续工作计划、相关建议等。

1.深入学习《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意见》（国发〔2021〕5号）等国家、部委关

于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与加强预算执行和绩效管理的精神和要求，并贯彻落实；

2.加强宣传力度，提高全员的预算绩效管理意识；

3.进一步加强项目支出的绩效目标审核和强化预算执行进度与绩效的双监控；

4.结合实际合理评估绩效指标及目标值的设定，做到指标清晰、量化，目标值科学、合理。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情况

我馆照《2020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见下表）进行自评，评分结果为 95.49 分，总体情况较好。

附表：

2020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自评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	——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	——	
预算编制情况	20	预算编制	10	预算编制合理性	5	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区委区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	1.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区委区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的，得 1 分； 2.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的，得 1 分； 3.专项资金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问题的，得 1 分； 4.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项目之间未频繁调剂的，得 1 分； 5.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的（如不存在项目支出完成不理想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的情况等），得 1 分。	5
				预算编制规范性	5	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区财政部门当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例如在规范性和细致程度方面是否符合要求等。	1.符合区财政当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和要求的，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和项目库管理要求的，得 5 分； 2.发现一项没有满足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本指标需对照相应年度的区级预算编制文件和部门（单位）的部门预算，根据实际情况评分。区级部门预算编制文件是指由区财政部门印发的区级预算编制工作方案和年度区级部门预算编制工作通知，以及其他与部门预算编制相关的文件和制度。	5
		目标设置	10	绩效目标完整性	5	部门（单位）是否按要求编报项目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	部门（单位）是否按要求编报项目绩效目标，没按要求编报项目绩效目标的，一个项目扣一分，扣完为止。	5
				绩效指标明确性	5	部门（单位）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1.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的，得 2 分； 2.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的，得 1 分； 3.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的，得 1 分；完全没有可量化的指标的，不得分； 4.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的，得 1 分； 对照上述 4 项标准，不完全符合的，每项应酌情扣分。	4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自评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	——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	——	
预算执行情况	36	资金管理	18	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	5	部门（单位）部门预算实际支付进度和既定支付进度的匹配情况，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	本指标得分=本指标满分分值×全年平均执行率。 其中：全年平均执行率=Σ（每个季度的执行率）÷4 分季执行率=当季部门预算资金支出进度÷该季序时进度×100% 预算执行均衡性考核的资金范围不含当年12月下达的资金。	2.49
				结转结余率	3	部门（单位）当年度结转结余与当年度预算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	结余结转率=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决算数/（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收入决算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100% 1.结余结转率≤10%的，得3分； 2.10%<结余结转率≤20%的，得2分； 3.20%<结余结转率≤30%的，得1分 3.结余结转率>30%的，得0分。	3
				政府采购执行率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	本指标得分=本指标满分分值×政府采购执行率 其中：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则本项不得分。 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2
				财务合规性	4	反映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会计核算是否规范、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	1.预算执行规范性1分，按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或未发生调整的，且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2.事项支出的合规性1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的得1分；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视情节严重程度扣分，扣完为止。 3.会计核算规范性1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1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或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的，酌情扣分。 4.重大项目支出经过评估论证和必要决策程序的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4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4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1.部门预算公开2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得2分。 （2）进行了公开，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得1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4）涉密部门按规定不需要公开相关信息的，计2分。 2.部门决算公开2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4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自评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	——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	——	
							(1) 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 得 2 分。 (2) 进行了公开, 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 得 1 分。 (3) 没有进行公开的, 得 0 分。 (4) 涉密部门按规定不需要公开相关信息的, 计 2 分。 本指标得分=部门预算公开得分+部门决算公开得分	
		项目管理	7	项目实施程序	2	反映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否规范,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1.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的, 得 1 分; 2.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的, 得 1 分; 评价时发现有项目不符合上述条件的, 酌情扣分。	2
				项目监管	5	反映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部门主管的区级财政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分配给街道实施的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等管理情况。	1.资金使用单位或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资金管理机制, 且执行情况良好的, 得 2 分; 2.各主管部门按规定对主管的财政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的, 得 3 分(需提供检查底稿或其他材料证明, 否则不得分);如被评价年度部门主管的区级财政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 本项不得分。 评价时发现有项目不符合上述条件的, 酌情扣分。	5
		资产管理	5	资产管理安全性	2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用于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1.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 账实相符的, 得 1 分; 2.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的, 得 1 分。	2
				固定资产利用率	3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1.比率 $\geq 90\%$ 的, 得 3 分; 2. $90\% > \text{比率} \geq 75\%$ 的, 得 2 分; 3. $75\% > \text{比率} \geq 60\%$ 的, 得 1 分; 4.比率 $< 60\%$ 的, 得 0 分。	3
		人员管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与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的比率。	1.比率 $\leq 100\%$ 的, 得 2 分; 2.比率 $> 100\%$ 的, 得 0 分。	2
		制度管理	4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部门(单位)是否制订并严格执行相应的预算资金、财务管理和预算绩效管理 etc 制度, 用以反映部门(单位)的管理制度对其完成主要职责和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1.部门制订了财政资金管理、内部财务、内部控制等制度的, 得 1 分; 2.上述资金、财务和内控制度得到有效执行, 能提供相关佐证材料的, 得 1 分; 3.部门制订了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的, 得 1 分; 4.部门落实了预算绩效管理制度, 在本级及下属单位开展绩效评价等工作, 能提供相关佐证材料的, 得 1 分。	4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自评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	——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	——	
预算使用效益	44	经济性	8	公用经费控制率	8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1.“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得 4 分，否则不得分； 2.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得 4 分，否则不得分。	8
		效率性	14	重点工作完成率	7	部门（单位）完成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或工作的完成情况，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重点工作完成率=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重点工作总数×100% 重点工作是指区委、区政府、区人大以及中央、省、市相关部门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 本指标得分=重点工作完成率×7 注：重点工作完成率可以参考区政府督查室或其他权威部门的统计数据（如有）。	7
				项目完成及时性	7	反映部门（单位）项目完成情况与预期时间对比的情况。	1.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的，得 7 分； 2.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本指标得分=已完成项目数/未完成项目数×7。	7
		效果性	15	社会经济效益	15	反映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和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根据部门（单位）职责，结合绩效目标设立情况，合理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通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与目标值对比分析进行评定得分。根据部门（部门）履职内容和性质，从社会、经济、生态环境三个方面，至少选择一至两个方面对工作实效和效益进行评价。 1.部门管理行业和领域相关的主要绩效指标能否体现部门当年履职的效果。主要绩效指标均体现部门履职效果的，得 7 分；只有部分指标体现效果的，酌情扣分。 2.部门当年主要项目支出是否实现了预期效果，由评价方对照部门的项目支出进行评分。所有项目都能体现效果的，得 8 分；只有部分项目体现效果的，酌情扣分。	15
		公平性	7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3	部门（单位）对群众信访意见的完成情况及时性，反映部门（单位）对服务群众的重视程度。	1.建立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的，得 1 分； 2.当年度所有群众信访意见全部回复的，得 1 分，否则按未回复的比例扣分。 3.回复意见均在规定时限内的，得 1 分，否则按逾期回复的比例扣分。	3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4	反映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区统计部门的数据、年度区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数据，或者参考群众信访反馈的普遍性问题、本部门或权威第三方机构的开展满意度调查等进行合理的评分。	3
总分	100	——	100	——	100	——	——	95.49

附件 1-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中共深圳市坪山区委宣传部

项目名称		文化展示及纪念机构		项目起止时间	2020-01-01~2020-12-31	
主管部门		中共深圳市坪山区委宣传部		实施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美术馆	
是否重点绩效项目		否		项目属性	延续项目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22,292,000.00	19,159,522.74		85.95%
		其中：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区级财政资金	22,292,000.00	19,159,522.74		85.95%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以新馆开馆为契机，以坪山市民的艺术文化需求为动力，按照“正而新、小而精，特而亮，惠而美”的坪山文化发展思路，自主创新，融通传统与现当代美术馆的优势资源，致力于打造“近悦远来”的专业化、品质化、国际化1. 依托新馆平台，加速创新变革，实现跨越式发展；2. 创新管理体制，强化执行过程，提升管理效率；3. 优化馆藏结构，充分利用艺术资源为公共文化服务；4. 坚持文化惠民，打造品牌展览，突出创新高度；5. 创新公教建设，打造特色品牌，注重惠民实效；6. 建立数字美术馆体系，着力加强创新服务功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完成	100%	
		质量指标	举办高规格品牌展览	≥10 场	21 场	
			丰富馆藏藏品、藏书	≥10 件/200 本	200 本	
			公教活动	≥30 场	30 场	
		时效指标	主要任务完成	按计划、合同完成	10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参观各类展览及参与公教活动的观众数量	≥10 万人次	10 万人次	
			藏品安全保障率、破损修复率	≥90%	9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美术馆运作情况	平稳发展，持续提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观展人员满意度	≥90%	90%	
						
说明	无					

填表人：
曾艺

联系电话：
0755-84518152

附件 1-3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中共深圳市坪山区委宣传部

项目名称			培训支出		项目起止时间	2020-01-01~2020-12-31	
主管部门			中共深圳市坪山区委宣传部		实施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美术馆	
是否重点绩效项目			否		项目属性	延续项目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42,000.00	18,000.00		42.86%
			其中：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区级财政资金	42,000.00	18,000.00		42.86%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组织全体工作人员参加培训，有效提高人员的综合能力及业务素质，提升美术馆的社会服务效能。				组织全体工作人员参加培训，有效提高人员的综合能力及业务素质，提升美术馆的社会服务效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按照 420 元/人/天的标准，2020 年工作人员 20 人，每人培训 5 天。		每人 5 天，20 人参加。	1 天，20 人	由于疫情原因需避免聚集，全体培训次数减少，接下来将进一步推动培训工作开展，保障培训经费支出，切实提高人员综合能力及专业素质。
		质量指标	做好各岗位工作能力的再提升。		提高全馆人员的综合素质，提高工作效率。	100%	

		时效指标	平均每 2 个月一次集体培训。	一年	20%	由于疫情原因需避免聚集，全体培训次数减少，接下来将进一步推动培训工作开展，保障培训经费支出，切实提高人员综合能力及专业素质。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人员的综合能力和业务素质，提升美术馆的社会服务效能。	提高社会公众对美术馆的认可度和满意度。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断提升创新坪山的特色文化内涵和文化影响力，打造新时代新都市美术馆的新标杆。	建立国际化、专业化、品质化的美术馆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承担起引领市民审美品位的使命和任务，成为最接近国际艺术前沿思考的地方，与城区居民高品质审美需求向长相生。	满意度≥90%	90%	
						
说明	无					

填表人： 曾艺

联系电话： 0755-84518152